

证券代码：834407

证券简称：驰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7号）同意，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50.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为5.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50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676,797.45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7,828,202.55元。截至2023年3月2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应的《验资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驰诚股份”）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一）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63,259,716.98
（二）	本年度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87,807.22
	理财及利息收入	87,807.22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53,364,010.00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8,000,000.00
	置换自筹资金	5,364,009.43
	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0.57
(三)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3.6.30)	9,983,514.20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9,983,514.20元,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年6月30日余额
招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71906865210506	63,259,716.98	2,967,211.78
	许昌驰诚电气有限公司	371909456810101	0.00	7,016,302.42
合计		-	63,259,716.98	9,983,514.2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源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监管要求和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的置换发行费用、现金管理购买理财、向子公司增资和借款等使用方式,均履行了严格的审议程序和内部审批流程。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50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676,797.45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7,828,202.55元。根据《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金额为58,700,000.00元用于相关项目投资,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7,828,202.55 元，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为 57,828,202.55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元） (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元） (2)	募集资金累计 投入金额(元) (3)	投资进度 (%) (4) = (3)/(1)
1	智能仪表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57,828,202.55	0.00	0.00	0
合计	-	57,828,202.55	0.00	0.00	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364,009.43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的《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亦出具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 方名 称	委托理 财产品 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 财起始 日期	委托理 财终止 日期	收益 类型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招商	固定收	点金看涨 2 层区间	15,000,000.00	2023 年 4	2023 年 8	固定	1.6%

银行	益类	92天结构性存款		月28日	月4日	收益	
招商 银行	固定收 益类	交银理财稳享灵动 慧利日开放2号(90 天持有期)安鑫版理 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年4 月28日	2023年8 月4日	固定 收益	3.03%
招商 银行	固定收 益类	点金看涨2层区间 92天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	2023年4 月28日	2023年8 月4日	固定 收益	1.6%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7,828,202.55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报告期公司购买了上表所列理财产品，实际使用额度均在审批额度范围内，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余额为10,000,000.00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38,000,000.00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

和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828,202.5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智能仪表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57,828,202.55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828,202.55	0	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需求情况，本着审慎控制风险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谨慎有序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364,009.43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亦出具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

	<p>司，下同)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7,828,202.55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10,000,000.00 元、结构性存款 38,000,000.00 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